

文物考古資料

南京博物院
一九七八年

目 录

- 江苏省东海县发现旧石器 李炎贤 林一朴 葛治功 张祖芳
江苏海安青墩遗址发掘报告 南京博物院
江苏高淳县顾陇、永宁土墩墓发掘简报 南京博物院
江苏南部土墩墓 南京博物院
江宁陶吴出土铜戈铭文试释 施勇云
江苏句容浮山果园土墩墓第二次发掘报告 南京博物院
江苏省睢宁县刘楼汉墓清理简报 睢文雨波
明太医院院使仲兰墓 南京博物院
六朝艺术(前言) 南京博物院
砖画与青瓷 宋伯胤
南宋阎次平牧牛图卷 许辛农 龚建模
晚明肖象画十二幅(小引) 南京博物院
南京堂子街太平天国壁画 肖平
邓廷桢、林则徐法书立幅 梁白泉
扬州园林史话 朱江

江苏省东海县发现旧石器

李炎贤 林一朴 葛治功 张祖芳

1974年夏，南京大学地理系教师刘泽纯、潘瑞鸿等在新沂县和东海县交界处作地貌考察时，于大贤庄一带的路上检到几块似人工打过的石块，1977年秋经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有关同志鉴定，确定为人工打制的石块。这一发现，引起有关方面的注意。

1978年夏，在江苏省文化局的指导下，组成一个调查小组，人员有：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林一璞，南京博物院葛治功、郭礼典，南京地质陈列馆张祖芳，东海县图书馆许贤武等。从9月2日到10日，调查小组在当地贫下中农的热情支持下，在大贤庄南边的山岗及冲沟附近，采集了一批石制品。现将这次调查的结果报导如下：

一、大贤庄附近地质地貌概况：

大贤庄位于东海县西北角的山左口公社的西南方约4公里，西边紧靠着马陵山，与山东省的郯城县搭界，处于鲁中南低山丘陵区的南部边缘（图1）。马陵山为南北向的低山，在大贤庄附近山顶海拔90米。山体为白垩纪紫红色砂岩，泥岩等组成。大贤庄附近基岩裸露较多，山坡冲沟发育，多呈“V”形，切割可达10米之深。在大贤庄南及官庄西，有由砂砾石层组成的河流二级阶地，分布在海拔55~60米左右，由于受后期的侵蚀破坏，而成孤立状。

这片砂砾石层主要由粗、中砂及卵石组成，卵石约占50%~60%，主要为脉石英、石英砂岩、和燧石等，占90%以上，其它有少量火成岩、片麻岩及紫色砂岩。一般磨圆度较好。砾石以1×3及

3×5 厘米者为主，占 70% 以上，大者直径超过 13 厘米。砂砾石层的厚度在山脚下的最深约 1 米，在庄南岗地上的最深为 1.6 米。

这次采集的石制品，从山顶附近至山脚附近均有，主要采自砾石层附近的冲沟上（图 2）。

二、石制品的观察

采集的石制品约 200 件左右，其中一部分人工痕迹较少，仅有 1、2 处有打击痕迹，在分类、确定文化性质和技术特点等方面的意义较少，另有一部分标本受现代人的影响太大，这两部分标本在研究时经反复考虑，决定留待以后进一步研究；剩下 86 件标本即系本文观察的主要依据。

制造石制品的原料主要为石英岩，其次为石英，较少的为燧石，砂石，角砾化石英岩，火成岩。这些标本多少保留砾石面，说明系取自附近的砾石层。岩石的成分也与附近砾石层中的成分相同。石制品的棱角有一部分受到一定程度的冲磨，但也有较为新鲜的。

石核 共 27 件，其中单台面石核 10 件，双台面石核 10 件，多台面石核 6 件，船底形石核 1 件。

单台面石核，大部分标本保留或多或少的砾石面。最小的标本为 $3.4 \times 7.2 \times 4.6$ 毫米，最大的标本可达 $5.5 \times 14.5 \times 11.9$ 毫米。大多数标本系采用扁平的砾石向一面打片。台面为砾石面者 3 件，一部分为砾石面，另一部分为人工打制者一件；台面为人工打制者 6 件，其中一件由两块石片疤构成，二件台面有人工打击的小疤。台面的利用情况有 4 种：

(1) 在台面的一侧或一边打片，计有5件。简单地打下一块石片或打下数块石片（往往较小），石片疤形状多不规则，宽大于长或长大于宽者均有，最大者可达 5.3×9.3 毫米。台面角最小者为 60° ，最大者可达 100° ，以 $70^\circ \sim 80^\circ$ 者为多。

(2) 在台面的相邻两边打片，计有两件。经打片后台面的加工部分呈不规则的凸边。标本的两面均保留砾石面。石片疤大小不等，形状不规则，台面角在 $70^\circ \sim 80^\circ$ 左右。

(3) 在台面的相对两边打片，仅一件。一侧经多次打片，石片疤重迭，多短而宽，另一侧保留有较大的石片疤(4.3×6.6 毫米)，台面角为 65° 。

(4) 在台面周边打片，计两件。其一(780010)台面由两块大石片疤构成，台面角由 $73^\circ \sim 94^\circ$ 均有，石片疤形状有较为窄长的，也有较为宽短的。另一件(780169)周边可以看到较为窄长的石片疤，但可以看清打击点的石片疤均较碎小，台面角在 $85^\circ \sim 90^\circ$ 左右。前一标本近似锥状，后一标本呈锥状。

双台面石核，大小不等，最小者 $3.1 \times 5.4 \times 4.6$ 毫米，最大者 $7.0 \times 13.5 \times 11.0$ 毫米。除一件标本可能为石块制成者外，其余标本或多或少保留砾石面。台面均由砾石面或石反构成者5件，均由石片疤构成者4件，一台面由砾石面构成而另一台面由石片疤构成者仅一件。台面的利用情况可分为4种：

(1) 两台面相对，在同一侧打片，打片的方向相对。这种情况以一

件标本为代表，在它的一个台面上似有修理痕迹，由这一台面打下的石片疤均较小，形状不规则，台面角在 $85^{\circ} \sim 93^{\circ}$ 左右；另一台面打下的石片疤亦较小，台面角在 90° 左右。

(2) 两台面相对，不在同一侧打片，打片方向相错。这样的标本有3件，其一(780290)呈板块状，左右两侧各打下一块石片，石片疤近似梯形，台面角一为 55° ，另一为 60° ；另一件(780061)形似粗大的扁尖状器，两边错向打片，石片疤有较大者(52×47 毫米)，台面角为 $60^{\circ} \sim 80^{\circ}$ ，最大的一件(780089)主要在一个台面打片，台面角 60° 左右，另一台面只打下一块近似梯形的石片疤，台面角为 85° 。

(3) 两台面直角相交者4件，由两个台面打下的石片疤都不很大，其尾端相连或遥相对应，台面角较大，由 $75^{\circ} \sim 95^{\circ}$ 左右，以 $80^{\circ} \sim 90^{\circ}$ 者居多。

(4) 向相邻两台面相交处打片，此两台面均为人工打制，计两件，其一主要在一台面打片，石片疤较小，多窄长，台面角 $70^{\circ} \sim 85^{\circ}$ 左右，另一台面打片方向垂直于前一台面的打片方向；另一件标本连续向两面打片，近似交互打法，石片疤碎小，台面角在 $85^{\circ} \sim 90^{\circ}$ 左右。

多台面石核 球状或似球状者3件，较大者直径在100毫米左右，较小者直径在70毫米左右，石片疤多较小，台面角多在 90° 左右；近似长方体者一件， $49 \times 72 \times 52$ 毫米，台面角在 80° 左右。

石片疤痕小，较大的有呈三角形者。此外还有一件多台面石核，一端厚大，一端薄锐，类似砍砸器，有一件多台面石核系由扁平的砾石的两侧边向背面打片，台面角近于垂直。

船底形石核 仅一件， $13.6 \times 2.8 \times 1.1$ ·5毫米。顶平而长，底窄锐呈龙骨状。一端较小，似为台面，一面似为破裂面。另一端似为石片的远端，由平顶向窄底连续打下半长的细石叶，台面角为 $64^\circ \sim 74^\circ$ 。平顶的两侧边缘有向窄底剥落碎片的痕迹。窄底部分也有向平顶剥片的痕迹。

这一石核近似山西沁水县下川地区发现的船底形石核（安志敏，1978）或宽型楔状石核。（王建等，1978）。

石片 共44件。约有四分之三的标本保留或多或少的砾石面或石皮。最小的标本为 $3.0 \times 2.6 \times 1.0$ 毫米，最大的为 $11.3 \times 8.1 \times 4.5$ ·5毫米。长以3~5厘米左右者为多，宽以3~6厘米左右者为多，厚以1.0~2.0毫米左右者为多。形状多不规则，偶有呈梯形或三角形者。台面时砾石面或石皮面居有19件，其中8件在背缘或一侧有打击痕迹，人工台面25件，其中有疤的10件，有脊的3件。台面有较为宽大的，也有相当薄小的。打击点多不集中，半锥体凸起者不多，有3件标本在打击点附近显著凹陷，类似贵州水城硝灰洞的“锐棱砸击石片”上的特点（曹泽田，1978）。双锥体的标本亦有几件。多数标本的背面有石片疤。石片角从 85° 到 130° 左右均有，以 $95^\circ \sim 125^\circ$ 左右者为多。约近一半的石

片或多或少有第二步加工痕迹。

石锤 原为一略为扁平的砾石，一端较窄向两面剥落石片，台面角 65° 左右，另一端较宽向一面多次剥落碎小的石片，台面角 $65^{\circ} \sim 90^{\circ}$ 。较宽一端剥落的石片疤可能是这块砾石当作石锤使用所致，而较窄的一端则可能是当作石核打片所致。

砍砸器 共4件，石片制作者2件，石核制作者2件。用石片制作者其一向破裂面加工成凸刃，刃角 $68^{\circ} \sim 75^{\circ}$ ，刃缘凸不平（图），另一件标本主要向背面加工成凸刃，刃角 $63^{\circ} \sim 88^{\circ}$ ，右侧边较陡，左侧边较为平缓（图）。石核砍砸器之一轮廓近似矩形，断面近似平行四边形。标本的四边均有打片痕迹，两边单面加工，另两边交互加工，刃角 $82^{\circ} \sim 90^{\circ}$ 左右（图）。另一件标本的轮廓似尖状器，一侧向一面打片，台面角 97° ，另一侧交互打击成曲折的刃缘（图）。

刮削器 计8件，以石片或断片制成，最小的为 $13 \times 19 \times 5$ 毫米，最大的为 $35 \times 77 \times 23$ 毫米。依加工或使用情形，可分为：

(1) 单刃刮削器 共3件，向背面加工者2件，其一在远端加工成横刃。另一在两侧边及前端，连成凸刃（图）；还有一件标本则分段向两面加工，近似错向（图）。

(2) 双刃刮削器 5件，其一在台面有加工使用痕迹。这5件标本的加工方向不尽相同，两刃均向背面加工而成者3件，一边向背面，另一边错向加工而成者一件。还有一件两边加工方向相错（图）。

刀缘两边为凸刃者2件，一边凹，另一边凸者2件（图），一边凹，一边凸者一件。刮削器的刀角通常较大，小于 70° 者较少，一般都在 $70^{\circ} \sim 85^{\circ}$ 左右。

圆头刮削器 仅一件（图）。 $62 \times 42 \times 22.5$ 毫米。天然台面，台面及部分背面保留砾石面，右侧似作为台面向左侧打片，加工集中于左侧边和远端，由破裂面向背面加工，于左上角汇成一圆形突出的厚刃，左侧加工成凹刃，刀角 $69^{\circ} \sim 77^{\circ}$ ，前端微凹，刀角 $59^{\circ} \sim 77^{\circ}$ ，左上角刃角 $68^{\circ} \sim 87^{\circ}$ 。

尖状器 也只有一件（图）， $43 \times 50 \times 25$ 毫米。台面和背面的前端保留砾石面，石片角 114° ，两侧边向背面加工，于远端汇成一平钝的尖。两侧刃缘均不平整，左侧刃角 $80^{\circ} \sim 83^{\circ}$ ，右侧刃角 $75^{\circ} \sim 80^{\circ}$ ，两侧边的夹角约为 55° 。

三、讨论和结论

大贤庄发现的石制品，从分布范围看来，有的接近山顶，大部分在山坡上。两者的高差20多米。这不同高度发现的石制品是属于一个时代还是不同的时代，是需要讨论的问题。如果这批石制品有确切的层位关系和伴出的动物化石，讨论它的时代就较为容易一些，目前的情况是较为困难的。若山顶附近发现的标本和山坡发现的标本均出自同一发展系列的不同的阶地堆积物，则山顶发现者可能较山坡发现者为早，由于这批石制品没有确切层位关系。所以这一论点缺乏事实支持。如果把山顶和山坡发现的石制品看作是上、下层的关系，认为

柄，另一端残缺，用途不明（图十三·5）。

骨环 1件，仅余残段，长4·3厘米。剖面长方形，宽仅0·4厘米，应为装饰品（图十三·6）。

刻纹鹿角 1件。系一人工砍断的鹿角枝叉，表面刻有多组平行细划纹，共刻有11组，刻纹每组3划、5划、6划、9划不等。此类刻纹看来并不起装饰作用，可能为记事记数而刻的一种符号（图十三·7，照片十七·2）。

此外还发现加工过的猪獠牙一件（图十四·2，照片十八·2）。

上述石器和骨角器在地层中的出土情况如下表。

地层出土石器、骨（角）器统计表（表四）

件数 器名 文化层	穿孔 石斧	石 石凿	骨 镊			骨鱼镖	骨 锥	鹿角	骨拍	骨刀	骨环	刻纹 鹿角	加工 猪獠牙
			I	II	III								
中文化层	2	3	1	22	1	2	4	7	1	1	1		1
下文化层	1			1	4	6	1	2	6	3		1	1

（三）自然遗物

自然遗物中最常见的为动物的骨角牙。可以鑑别的以鹿的角和牙床，猪牙床等最多，较少见的有狗牙床、麋牙（图十四·3，照片十八·1）、鱼骨、龟板等。鹿角多为残断的枝叉，端部往往留下砍割的痕迹（照片十九）。上述兽骨鹿角等，上下各层均有出土，但以下层出土数量最多。

贝壳大量发现于中、下两文化层。经中国科学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鑑定，可分为两类。
①兰兜——未定种 [*Ceratula* sp.]；
②失衡丽蚌——准珠蚌 [*Lamprotula (Purunio) tortosa* (Lea)]

参 考 文 献

王建等，1978年：下川文化，《考古学报》1978（3），

259～288

李炎贤、文本亭，1978年：贵州黔西观音洞旧石器时代文化的发现及其意义。《古人类论文集》，77～90

邱中郎、李炎贤，1978年：二十六年来的中国旧石器时代考古。《古人类论文集》，101～120

安志敏，1978年：海拉尔的中石器遗存《考古学报》

1978（3）289～316

贾兰坡，1978年：中国细石器的特征和它的传统、起源与分布，《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16（2），137～

143。

盖培、卫奇，1977年：虎头梁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的发现。

《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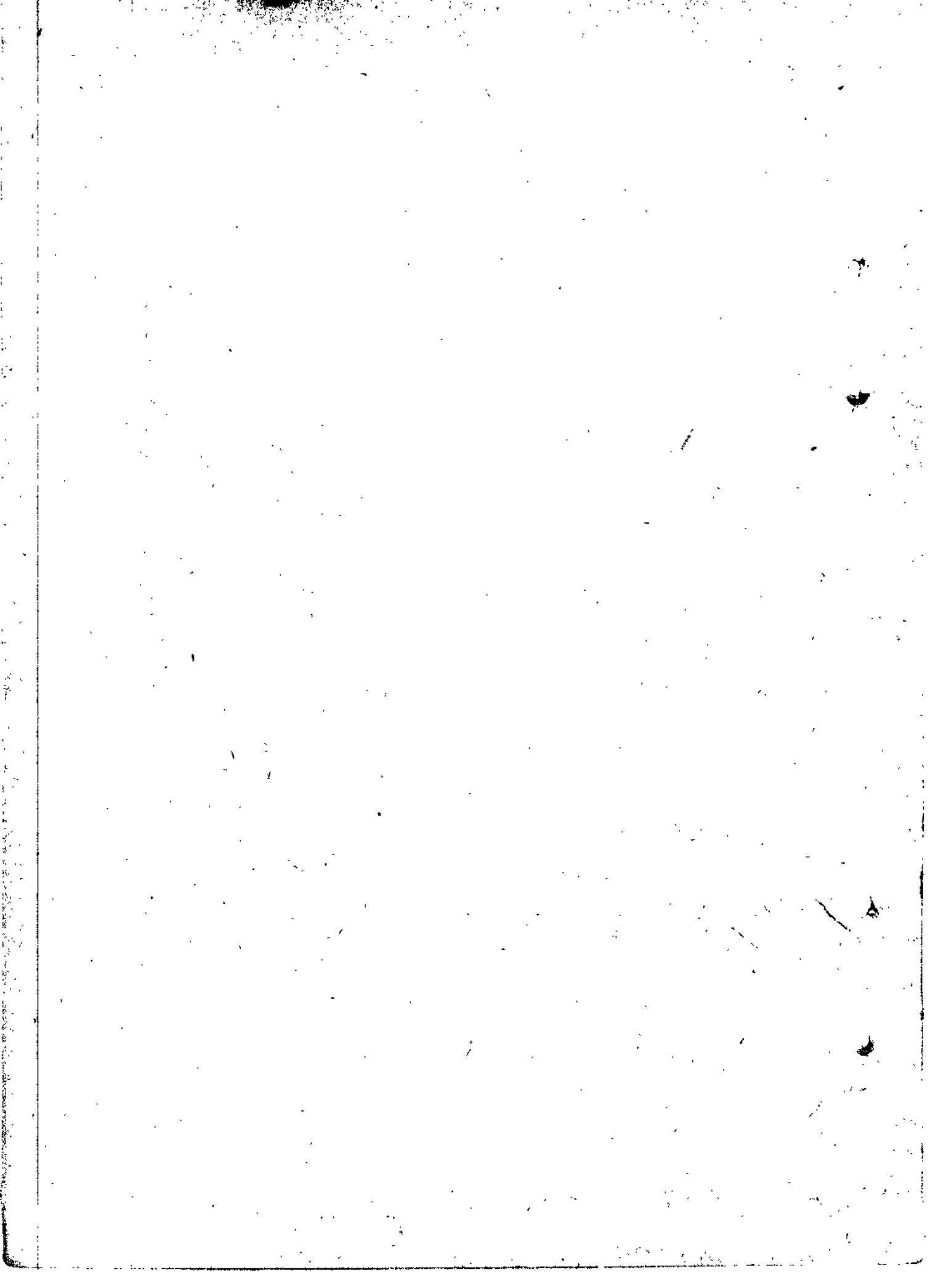
15（4），287～300。

曹泽田，1978：贵州水城硝灰洞旧石器文化遗址。

《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

16（1），67～72。

~9~



江苏海安青墩遗址发掘报告

南京博物院

青墩遗址在江苏省海安县西北约28公里，属沙岗公社青墩大队。1973年8月，该大队在这里建立居民点时，开挖了一条纵贯全村，全长236米的青墩新河，发现了大量的陶、石、骨器和鹿角、兽骨等古代遗物。1976年春，南通博物馆曾来此调查，采集和征集了一些出土遗物，其中包括在江南一带良渚文化遗存中常见的璧、琮、环、坠等玉器。①1977年11月，该馆在这里作了一次试掘，开了两个小探方，共25平方米。

由于这些调查和试掘所获得的资料较少，对于文化面貌和地层关系了解得还很不够。考虑到该遗址是江苏省南通地区发现的第一处新石器时代遗址，地理上处长江北岸滨海地带，文化堆积包含也比较丰富，如能进一步做一些工作，对于弄清这一带新石器时代遗存的文化性质，深入探索长江南北新石器时代诸文化之间的关系，以及根据遗址的地理位置和年代来考察我省这一地区的海岸线和长江口岸变迁的历史，将能提供许多实际资料。为此，1978年4—5月我院对该遗址进行了一次发掘。这次发掘共计开了 5×5 米的探方6个，面积为150平方米。探方编号依次为T3—T8②。南通博物馆也派同志参加了这次发掘工作。现将这次发掘主要收获报导如下：

一、地理环境和地层堆积

(一) 地理环境

青墩位于海安县的西北部，东距黄海老坝港约55公里，其西北两面分别与扬州地区的泰县和盐城地区的东台县相邻（图一）。这一

带属里下河地区洼地，平均海拔高度仅3米左右，较之海安县东部和南部地区，一般要低5米以上。

遗址所在的青墩新村，在沙岗公社东偏南约1·5公里。它四面环水，东西两面分别为东塘河和西塘河，南面为青墩前河，北边为北大河。青墩新村地面海拔高度为3·8米，仅略高于附近地面。

青墩新村本身面积约为七万平方米，绝大部分已盖上了社员的住房。从纵贯全村的新河两岸，北大河南岸及东塘河西岸等剖面上观察，文化堆积层主要分布在新村的东北部分，估计占地面积约两万平方米。

青墩新河东岸的北部，为一片广约3000平方米的麦田，此次发掘的位置即选在此处。其中T3、T4两个探方开在北部边缘；T5—T8四个探方开在这片麦田的中部（图二，照片一）。

（二）地层堆积

在所发掘的6个探方中，除T4遭晚期扰乱比较严重外，其余5个探方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层保存情况均较好，层次关系也相当清楚。文化层厚度为2·5—2·8米，一般在厚约20厘米的耕土层之下，普遍有一层厚40—50厘米的灰黄色的扰土层，这一层中往往发现宋代以至明清的陶瓷片和碎砖瓦等。在T5的这一层下部，还发现了一座小型宋代土坑墓（HQM1）。扰土层之下普遍压着厚2米左右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堆积层。在以T8西壁剖面为例，说明该遗址地层的一般堆积情况。

第一层 农耕土，厚约0·20米。黄灰色，松软，基本不包含遗物。

第二层 黄灰色土，质较致密。厚0·50—0·65米，仅发现少量的宋至明清时期的陶瓷片，为晚期扰乱层。

第三层 黄绿土层，质地较硬。深0·6—1·25米，厚0·3

-0.6米。包含少量的新石器时代陶片、兽骨等遗物。

第四层 按土质土色，还可以分为4A、4B两个层次。

4A层 黑灰土层，质松软。深1—1.8米，厚0.4—0.8米。

4B层 黑灰土夹贝壳层。深1.35—2.45米，厚0.6—0.9米。

此层贝壳含量极多，在最密集的地方几乎全是贝壳，从河岸剖面观察其分布范围亦应有数千平方米。

这两小层包含的文化遗物特征基本相同，其中以4A层的包含较为丰富，主要为新石器时代的陶片以及骨簇、骨锥、陶弹丸等，还有少量的鹿角、兽骨等。

第五层 褐砂土夹贝壳层。深2.2—2.6米，厚0.25—0.4米。该层主要为褐色粗砂粒构成，并亦包含有大量贝壳。这种褐色粗砂粒层往往胶结得十分坚硬，而且常包含有一些碎骨渣和豆粒般大小的小陶片。这种极小的陶片一般都没有棱角，似乎经过水的激荡冲刷而形成的。这一层陶片等遗物的含量不多。

第六层 黑泥层，潮湿而细腻。深2.5—2.8米，厚0.25—0.3米。此层包含新石器时代陶片和骨器等文化遗物较多，还发现多量的猪牙床、鹿牙床，有加工痕迹的鹿角、兽骨以及鱼骨、龟甲、大蚌壳等。另外还发现一些另星的残木桩。

第七层 青砂土层。深2.80米以下，质地纯净，不包含文化遗物。这种青砂土应属一种河口堆积。（图三）

根据各地层中包含遗迹、遗物而貌特征的异同，我们还可以上述各层归纳为上、中、下三个文化层（或早中晚三期），现将其和自然分层的关系列表对照如表一。

HOT3 文化层和自然分层对照表(表一)

文化层	自然分层
上文化层	第三层
中文化层	第4A、4B两层
下文化层	第5、6两层

二 地层出土遗物

(一) 陶器 各层出土遗物以陶片为主，完整器形极少。除T4外，其余5个探方的新石器时代地层中共出土陶片5737片。可分为夹砂红褐陶，泥质红陶，泥质灰陶和泥质黑陶(包括黑皮陶)四个陶系。其中夹砂红褐陶2978片，占51·9%；泥质红陶1602片，占27·9%；泥质灰陶867片，占15·1%；泥质黑陶290片，占5·1%。这种比例在上中下三个文化层中大体相仿，只是在中层的泥质红陶的数量明显多于泥质灰陶；而上、下两层泥质灰陶和泥质红陶的数量往往相均。具体情况可参阅表二。

早晚各期陶系统计表(表二)

层 次	夹砂红褐陶	泥 质 陶		
		红 陶	灰 陶	黑 陶
上文化层*	133	58	61	23
中文化层	2079	1190	519	174
下文化层	766	334	287	93

(*上文化层陶片主要出自T3，其余各方陶片含量极少)

陶片的表皮处理大多为素面，约占90%以上，一般常见的纹饰有凹凸弦纹、划纹、锥刺纹、兰纹，附加堆纹，镂孔，红衣等。其中

兰纹仅见于中晚期粗砂陶缸形器上，晚期鼎足常施划纹而中期鼎足多加锥刺纹，镂孔、弦纹、凸弦纹等多施于豆的圈足。鼎、罐的肩腹部，红衣多施于早中两期粗砂厚胎陶器的表面。另外T6的中文化层还发现三片彩陶片。陶胎均为泥质红陶，内一片是残豆圈足，两片是钵形器的口腹片。其中一片陶钵腹片，先涂白衣，后加红、黑二色复彩。图案风格与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彩陶相似（图四，照片六、七、八）。

完整陶器很少，常见的器形有鼎、豆、盆、钵、罐、瓮、缸、碗、杯、盖等。在形制特征上，上、中、下三个文化层有着较明显的差别。

上文化层的陶片数量较少，故发现的器形也不多，鼎足剖面多作T字形，少数足面凹剖面作马鞍形，鼎足表面往往都加竖条或斜条划纹，豆圈足镂孔周围施复道弧形划纹，还发现短流鬶的口沿等。这些陶片的特征与江南地区的良渚文化遗存类似。（图五）

中文化层出土陶片较丰富，其中以鼎、豆等器形较常见，鼎足以有波状捲边的宽扁形最为常见，足上端加捺脊，表面往往满布短竖条形锥刺纹。鼎身多作罐形或盆形，口部特征表现为缘面凹，缘端平折或斜折。豆盘多为敛口或侈口浅腹盘形，且往往在腹壁下部有一周垂棱。豆的圈足往往施以圆形和三角形镂孔。此外还有敛口、圆腹、敞口、直口的钵和碗，敞口盆，小口和敛口罐，筒形和腰鼓形杯，直口兰纹粗陶缸等，还发现个别的宽釜。遗物面貌特征与江南的松泽中层类型的遗存相类似。（图六、七）

下文化层出土陶片亦较多，器类大体与中文化层相似，但器形特征有明显区别。如鼎足均作扁舌形（无捲边），上端有一至三个捺脊，个别无捺脊。某些罐、盆形口沿应为鼎的口部，特点为侈缘，原圆唇。豆多为圆口盘形，豆圈足多为短喇叭口形，无镂孔或有少数小圆镂孔。